

证券代码：871767 证券简称：迅兴精工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迅兴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超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及资金运转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迅兴精密工

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迅兴”）拟向中国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银行等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9,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可在广州迅兴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或者相互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在额度内协商确定。

为保证授信额度的顺利申请，董事长/总经理王超云先生、董事杨静汶女士将无偿为公司申请部分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方式、金额于担保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东莞市金鸿盛电器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东莞市金鸿盛电器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无息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给公司，借款期限不超过12 个月。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返还股东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起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4 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授权

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董事确认并签名的《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迅兴精密工业（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